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100001

臺北市中正區開封街1段105號4樓之9

受文者：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0831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東南區1樓

承辦人：顏紹庭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
轉1045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kj2523@gov.taipei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115年3月20日衛授食字第1151602769號公告廢止頂豪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百姿佳"疤痕凝膠（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8999號）醫療器材許可證一案，請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3月24日新北衛食字第1150542398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許可證之公告廢止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首頁〉業務專區〉醫療器材〉資訊查詢〉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供下載查詢。

正本：臺北市藥師公會、臺北市藥劑生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黃建華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